龍崎區公所 111 年第 2 季接受捐贈發放公開徵信清冊

(二)辦理情形:

支出明細表(現金)

111 年 04 月 01 日至 111 年 06 月 30 日止

編號	支用項目	預定支用金額	已執行金額	說明
B1060030990302	公所急難救助金	100,000	67,951	1.支 111.04.14 本區崎頂里民謝〇鈴因病住院急難救助金 5000 元 2.支 111.5.4 本區崎頂里民林〇志因左側肋骨多處骨折併氣血胸住院急難救助金 5000 元 3.支 111.5.13 同陳〇梅因第 3-4，4-5 腰椎，椎間盤突出，狹窄併神經壓迫住院急難救助金 8000 元
B1060309901 55	社會福利及救濟等業務經費	50,000	35,984	1.支 111.04.14 本區崎頂里民謝〇鈴因病住院急難救助金 5000 元 2.支 111.5.4 本區崎頂里民林〇志因左側肋骨多處骨折併氣血胸住院急難救助金 3000 元 3.支 111.5.13 同陳〇梅因第 3-4，4-5 腰椎，椎間盤突出，狹窄併神經壓迫住院急難救助金 5000 元
	以下空白			
	合計	150,000	103,935	

支出明細表(物資)

111 年 04 月 01 日至 111 年 06 月 30 日止

編號	捐贈物資			捐贈用途	已支用情形		說明
	名稱	數量	時價		日期	數量	
1	米	25 包	4875	低(中低)收入戶、弱勢戶	111.4.29	25 包	5 公斤米
2	物資	30 份	24000	低(中低)收入戶、弱勢戶	111.6.13	30 份	米 3 公斤、刀削麵 2 斤、意麵 2 斤、八寶粥 12 罐、花生麵筋 6 罐、鯖魚罐頭 3 罐、保久乳 12 瓶、調理包 2 包
	合計	55	28875			55	

說明：

1、 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指捐贈者名稱或姓名、捐贈日期、捐贈用途及第九條各款事項。有關刊登捐贈者名稱或姓名，倘捐贈者表示反對，得不揭示全名。

2、 辦理情形指財物支用情形，另政府機關(構)得衡酌公告支用項目或支用計畫說明、會議紀錄或執行成果報告等其他有助責信事項。